

安康市财政局文件

安财建〔2019〕58号

安康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2019年水生态治理 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第一批） 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9年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陕财办建〔2019〕80号）和市发改委、市水利局《关于下达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2019年中央基建投资计划的通知》（安发改农经〔2019〕311号），现下达你县（区）2019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 万元，专项用于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09，基本建设支出。政府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具体金额详见附件，相应增加你单位2019年



中央预算内基建指标。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意见》（国办发〔2016〕22号）、《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做好2019年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农〔2019〕7号）、《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支持贫困县开展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的实施意见》（陕政办发〔2016〕84号）的相关要求，本文下达的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的资金由各贫困县纳入涉农资金整合范围，统筹安排使用。

各级财政部门要按规定及时下达预算并拨付资金，切实加快预算执行进度，请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安发改农经〔2019〕311号文件所列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同时接受财政部陕西监管局的监督。

- 附件：1. 2019年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拨款）表
2. 2018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此件依申请公开）

抄送：市水利局，本局预算科、国库科。

安康市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6月20日印发



2019年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表

县 区	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第一批）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旬阳县	1560		51301
汉阴县	1000		51301
平利县	1300		51301
恒口示范区	1000		51301
合 计	4860		



附件2-1

安康市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专项2019年 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2019年度)

专项名称	水生态治理、中小河流治理等其他水利工程			
下达地方或单位	安康市			
本年度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4860			
总体目标	年度投资计划执行良好,保障建设质量和效益,有效控制投资概算,2019年完工项目可初步发挥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支持项目数量(个)	5
			年度工程质量合格率	≥90%
			年度建设任务量完成率	≥80%
			概算控制基本符合要求的项目比例	≥80%
		效益指标	基本实现年度经济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80%
			基本实现年度社会效益目标的项目比例	≥80%
			生态环境影响控制及生态效益发挥基本符合要求的比例	≥80%
			建设方案和施工质量总体符合工程设计或有关规范标准的项目比例	≥80%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基本满意的比例	≥80%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60%
			总投资完成率	≥80%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90%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10%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0	



扫描全能王 创建